

为做好疫情防控提供高质量司法服务

龚文启

习近平总书记强调，要统筹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。人民法院作为党领导下的司法机关，必须紧扣稳字当头、稳中求进工作要求，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时代使命感，忠诚履职，精准施策，为推动疫情防控有效落实，保障经济社会平稳发展提供坚强司法保障。

一是突出政治站位。要牢固树立政治意识，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，深刻领会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坚决贯彻党中央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总策略和“动态清零”总方针，持之以恒抓细抓实各项防疫工作。要牢固树立

大局意识，按照党委政府确定的思路、方向和重点，立足审判工作实际，找准找实切入点和契合面，坚持能动司法，克服疫情影响，延伸审判职能、拓宽服务方式，扎实做好服务大局、司法为民、公正司法各项工作，有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和社会秩序稳定。要牢固树立法治意识，聚焦重点领域和敏感案件，及时研判因疫情影响可能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和新型案件，不断完善审判机制，创新工作方法，提炼裁判规则，统一裁判尺度，提高审判质效，提升服务能力，努力为经济社会平稳发展提供高质量、高水准的司法服务和保障。

二是突出审慎司法。要以维护稳定为首责，依法维护疫情防控秩序，严厉打击侵犯疫情防控人员安全、扰乱医疗秩序、妨害传染病防治等违法犯罪，严惩阻

挠和违反防控措施、违反复工复产规定以及疫情防控期间哄抬物价、不正当竞争等行为，有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和社会秩序稳定。要以促进发展为重点，持续抓好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司法服务工作，打好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组合拳，加强企业产权保护，充分运用好解封解冻、“活封活扣”等司法手段，做好企业债务危机化解工作，助力市场主体纾难解困，保护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生存，稳住经济发展基本盘。要以保障民生为根本，聚焦就业、教育、医疗、养老等涉民生重点领域和行业，加大案件审执力度，主动开展法律问题解答、典型案例宣讲、法律规定普及等诉讼服务工作，有效化解因疫情带来的行业性矛盾纠纷，努力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更加充实、幸福感更可持续、安全感更有保障。

三是突出内部防控。要完善线上诉讼服务建设，充分运用智慧法院优势，及时发布疫情防控期间诉讼服务和申诉信访工作通告，引导和鼓励当事人通过电子送达、移动微法院、12368热线、云庭审等方式办理诉讼事务，做到立案“不露面”、庭审“不聚集”、执行“不掉线”，以便利的诉讼机制最大限度阻断聚集输入性疫情出现的可能。要完善防疫工作制度，加强防疫政策宣讲，严格落实来访必查、进院必检、定期消毒、拒绝聚集等防疫措施，提升来访人员和法院干警防疫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，切实做好立案、诉讼服务、信访等重点场所、公共区域防疫，坚决杜绝风险隐患，以严格的防疫举措确保维护诉讼参与人、来访群众、法院干警的安全和健康。(作者系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、院长)

龚文启一行在江华法院调研指导时表示 厚植争先创优意识实现后发赶超

本报讯 (通讯员 蒋雨轩)4月27日，永州中院党组书记、院长龚文启一行到江华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调研指导。江华县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文嵩，江华法院党组书记、院长邓述荣参加调研，省人大代表黄志坚、王石花参加调研座谈。

龚文启一行实地查看了江华法院白芒营法庭、院机关诉讼服务中心、信访接待室、人民调解室等场所，详细了解了法庭建设、诉源治理、一站式服务建设等工作情况。

邓述荣汇报了该院总体工作情况、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及下一步打算。调研组对江华法院目前存在的问题短板逐一剖析，并提出有指导性的解决办法。省人大代表对法院审判执行、诉源治理、法治宣传等工作提出了意见建议。

听取汇报后，龚文启表示，对于下一步工作，一要筑牢政治忠诚根基。以政治建设为统领，持续不断深化科学理论武装，筑牢政治忠诚。二要厚植争先创优意识。要提升职业认同感和归属感，鼓足劲头、奋起直追，敢于与高手过招，敢于与先进比拼，争取今年实现后发赶超。三要锚定审判执行重点。要服务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，营造法治化的营商环境，切实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。要坚持问题导向提升质效，通过常态化加强案件监管，狠抓案件办理质量，提高司法公信力。要将“司法为民”落实到工作实处。四要扛牢正风肃纪责任。持续整治顽瘴痼疾，建章立制，久久为功，结合“镜鉴”以案促改专项活动，认真开展司法作风突出问题集中整治活动，切实履行主体责任



龚文启一行参观江华法院诉讼服务中心。



座谈会现场。

任，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，清除害群之马，真正做到自警、自省、自立，警钟长鸣。五要提升履职尽责能力。要优结构、抓精度、强基础、重激励，进一步优化

干部队伍结构，加强能力素质的培养提升，夯实基层法庭建设，树立先进典型，凝聚榜样力量，调动干警干事创业积极性，努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人民法院队伍。

永州法院案例培训工作会议召开

本报讯 (通讯员 唐年华 刘金玉)4月26日上午，永州中院在冷水滩区法院举办2022年全市法院案例培训工作会议。永州中院审委会专职委员盘树峰出席会议，永州中院研究室主任夏宁春主持会议。零陵区法院、东安县法院、双牌县法院、祁阳市法院、冷水滩区法院案例工作分管领导、负责人等参加培训。

冷水滩区法院党组书记、院长胡剑涛出席培训会议并致辞。夏宁春通报了近年来全市法院案例工作面临的新情况、新形势，指出了存在的不足。

盘树峰表示，全市法院要珍惜机会，文字工作的作用是1加1大于2的，要珍惜这次案例培训机会，认真思考，及时消化吸收，提升案例编写工作水平；要高度重视，各县市区法院要统筹谋划，积极主动开展案例工作，加强案例编写力量；要加强沟通，案例编写人员要积极挖掘案件线索和案件亮点，及时与上级法院沟通，最大限度把案例工作做实做细做到位。

永州中院研究室李茜结合永州市案例工作实际，作了题为《案例写作的方法与技巧》的专题授课。她结合自身案例撰写经历，就基层法院如何做好案例撰写工作进行了细致讲解和指导，并对基层法院报送的案例作了点评。

通过近3个小时的授课，参训人员开拓了写作思路，明确了编写要求，有效提升了对案例工作的认识。参训学员纷纷表示，此次案例培训实用性、针对性强，内容丰富、生动具体、受益匪浅。



会议现场。